

2011年7月英国班戈大学暑期学校项目告知书

_____ 同学：

由你本人自愿申请英国班戈大学暑期学校项目，为了使你顺利的完成该项目，特告知如下：

- 1、时间：2012年7月16日~8月4日
- 2、地点：英国
- 3、游学期间，必须遵守当地的法律、所在学校的校规，否则本人必须承担协议约定的违约责任和有关法律责任。情节严重的，除了承担违约责任外，学校将依据有关规定给予相应的教育和处分。
- 4、学生因违反规定，导致失去继续参加项目的资格，同时该生将立即被遣送回上海。缴纳的费用将不予退还，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将由学生本人承担。
- 5、游学期间，学生必须根据行程安排参加活动，不得擅自更改行程。否则学院有权按照学生手册有关规定对有关学生作自动退学处理。
- 6、为参加该游学项目，您和您的父母愿意承担下列费用：
 - (1) 项目费用
 - (2) 办理签证所发生的各类费用
 - (3) 往返机票
 - (4) 餐费和其它费用
- 7、项目结束后，学生必须按时回国，不得擅自延长或变更返回时间，也不得擅自转到第三地。逾期不归或因个人非不可抗力原因提前回国者，视为违约，将按照学校有关规定处分，直至取消学籍。
- 8、2012年8月17日前将电子版的项目心得（500~800字）和5张及以上项目照片发至 weizhang@mail.shu.edu.cn。本人提供的资料可用于学院的项目回顾及其它宣传资料中。
- 9、如不提供第8项的材料，将无法办理实习实践类的学分认定。
- 10、本告知书一式两份，学生和学院各执一份。

我已经阅读了上述告知，并同意遵守以上告知条款，同时愿意承担因违反本告知内容而应当承担的任何责任。

学生签字：

家长签字：

日期： 年 月 日

日期： 年 月 日